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建设 2500T/D 熟料线（1 线、2 线）无氨脱硝窑尾脱硝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8 月 21 日，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根据《建设 2500T/D 熟料线（1 线、2 线）无氨脱硝窑尾脱硝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方、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及编制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01 月 10 日，位于溧阳市上黄镇前中村委中秀里村 288 号。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普通硅酸盐水泥的生产及销售。为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进一步削减氮氧化物排放量，提高企业环境管理水平，根据《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 号）文件及常州市《2018 年全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督查考核办法》要求，常州市溧阳生态环境局发布了《关于责令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开展水泥窑烟气深度脱硝工作的通知》（常溧环[2018]11 号），责令包括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在内的 3 家水泥企业开展水泥窑烟气深度脱硝整治工作，要求窑尾氮氧化物排放量不超过 100mg/m³。根据文件要求，江苏扬子水

泥有限公司积极开展了深度脱硝提标改造工作，2019年4月25日取得了常州溧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溧经信备[2019]19号），于2019年完成了两条2500t/d水泥生产线的深度脱硝改造，并于2019年11月23日对深度脱硝提标改造效果进行了验收。由于企业提标改造时未办理环保手续，本次为补办环评的验收项目，窑尾脱硝技改后全厂水泥产能保持不变。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委托南京硕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建设2500T/D熟料线（1线、2线）无氨脱硝窑尾脱硝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6月3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20]87号。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已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3204816081895342001P。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460元，其中环保投资46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00%。

（四）验收范围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建设2500T/D熟料线（1线、2线）无氨脱硝窑尾脱硝整治项目，窑尾氮氧化物排放量不超过100mg/m³。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依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为窑尾烟气深度脱硝提标技改项目，不新增废水的产生与排放。

（二）废气

1#水泥窑SNCR深度脱硝后的氮氧化物以及少量散逸的氨经1#窑尾90米高排气筒排放，2#水泥窑SNCR深度脱硝后的氮氧化物以及少量散逸的氨经2#窑尾96米高排气筒排放。卸氨过程中逃逸的氨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选择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 and 安装，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对噪声进行阻隔，减少生产噪声外排。

（四）固体废物

依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技改后无固废产生及排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已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20481-2020-430-L。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均已规范化设置，并粘贴规范化标识牌。

3.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氨水储罐区边界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区域的包络线范围。根据现场核实，该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经监测，1#窑尾排气筒、2#线窑尾排气筒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关于责令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开展水泥窑烟气深度脱硝工作的通知》（常溧环[2018]11 号）中要求窑尾氮氧化物排放量不超过 100mg/m³ 要求。1#、2#线窑尾排气筒中氨排放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中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氨 1 小时浓度平均值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2.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敏感点（中秀里村、前中村、笠帽顶村、袁家头村）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

3.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废气中氨、氮氧化物排放量及削减量均符合环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六、验收结论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建设2500T/D熟料线（1线、2线）无氨脱硝窑尾脱硝技改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加强废气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1日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建设 2500T/D 熟料线（1 线、2 线）无氨脱硝窑尾脱硝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1 年 8 月 21 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詹冰儿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	副总	12801492266	詹冰儿
	许方卿	江苏尚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775015077	许方卿
专家组	任美	原武进区生态环境站	高工	18188819730	任美
	周瑛	原武进生态环境局		18188813753	周瑛
与会 人员	阮莹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		15106140220	阮莹
	孙芳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		13701487539	孙芳
	秦荣清	江苏扬子水泥有限公司	部长	13626250268	秦荣清
	徐莉	常州英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5275021213	徐莉
	黄修阳	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961483383	黄修阳